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依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查，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其提名、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其任职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聘任张青松先生、于靖韬先生、柳景汉先生、曹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始至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限到期之日止。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独立董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曾湘泉】 _____ 【汤谷良】 _____

【艾 华】 _____ 【陆银娣】 _____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4日